

证券代码：430057

证券简称：清畅电力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为扩大生产规模、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东区支行申请银行借款 500 万元，1 年期。公司董事樊京生为本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东区支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董事樊京生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收取担保费用按借款总额*1.5%执行。
- 为扩大生产规模、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区支行申请银行借款 500 万元，授信期两年,贷款期一年。公司董事长樊京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樊京生为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收取担保费用，按借款总额*1.5% 执行。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03 月 1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 《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东区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樊京生回避表决。

- 《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区支行申请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樊京生回避表决。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樊京生

住所：北京海淀羊坊店晾果厂 4 号院

关联关系：公司董事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此为公司关联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接受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提供抵押、担保，2025 年担保费率拟设置为借款总额的 1.5%。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在费率制定上充分参考市场担保费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1、为扩大生产规模、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东区支行申请银行借款 500 万元，1 年期。公司董事樊京生为本次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东区支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董事樊京生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收取担保费用按借款总额*1.5%执行。
- 2、为扩大生产规模、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区支行申请银行借款 500 万元，授信期两年,贷款期一年。公司董事长樊京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樊京生为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事项收取担保费用，按借款总额*1.5% 执行。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关联方樊京生为公司提供担保，用于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为缓解公司流

动资金不足的状况、为公司的健康、可持续性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提供担保的目的是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的日常运营和长远发展，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持续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也是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正常需要。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本次关联交易缓解了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状况、为公司的健康、可持续性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有利于公司的日常运营和长远发展，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8日